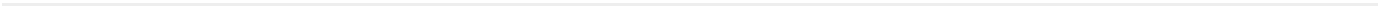


法学院2025年度本科生转专业选拔方案

2025年05月09日 09:34 作者：行政办 审稿：兰婷 点击： [933]次

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和《本科生转

专业实施办法》（校教发〔2023〕1号）要求，结合学院和专业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，在学院领导下全面组织、系统开展转专业工作。法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长：颜勇、周海波

组员：唐薇、兰婷、胡家琪、李松杰、邱振铭、刘亦峰

秘书：陈波

纪检督查：王世友

二、选拔方案

（一）选拔专业及人数

法学、社会工作

年级	专业	可转入人数	可转出人数
2024	法学	42	42
2024	社会工作	24	24
2023	法学	0	35
2023	社会工作	38	13

1.申请转入的学生需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、《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（校教发〔2023〕1号）以及教务处发布的《关于开展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。

2.对申请转入的学生,若申请人数在转入的专业年级可转入人数限额内,则全部录取。

3.若申请转入的学生人数超出本专业本年级可转入人数限额,则将按照以下程序,根据综合考核成绩排名择优录取。

(1) 综合考核成绩=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×80%+面试得分×20%

(2) 面试方式

①面试学生个人介绍（1-2分钟）；

②面试小组成员提问面试（3-5分钟）；

③面试小组成员根据面试情况给予评分（按100分计算）；

④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同意转入。

请第一志愿申请法学院相关专业的同学加入QQ群：678624453。

此方案的所有解释权归四川农业大学法学院所有。

咨询地点及电话：7-110，0835-2882644（陈老师）

纪委监督电话：0835-2882345

2025年5月9日

